

瑜伽菩薩戒本法要講述 寂慧

8. 與聲聞遮罪，共學及不共學戒

此戒分二：一、與聲聞共學戒

若諸菩薩安住菩薩淨戒律儀，如薄伽梵於別解脫毗奈耶中，將護他故，建立遮罪，制諸聲聞，令不做作。諸有情類，未淨信者令生淨信，已淨信者令倍增長。於中菩薩與諸聲聞，應等修學，無有差別。何以故？以諸聲聞自利為勝，尚不棄捨，將護他行，為令有情，未信者信，信者增長，學所學處，何況菩薩利他為勝。

每位佛子，對出家聲聞人的戒律皆嚮往、羨慕。比丘二百五十戒及比丘尼三百七十多條戒，範圍之廣，精細，對治煩惱、罪惡之重要，可見一斑。學習聲聞戒，掌握戒律的原理，活用於各範疇中，是何等重要。

別解脫毗奈耶—各別解脫的戒律。在家有五戒，比丘有二百五十戒等，這些皆是各別身份應遵守的戒律，能遵守多少，便能於罪惡煩惱中解脫多少。

遮戒—即遮止，遮止犯戒的發生，這些戒本身沒有性罪，卻有引發犯戒的危機，為防患於未然，故加以制止。如飲酒，本身沒有性罪，可是飲酒亂性後，帶來的禍害卻極大，古今中外的報導中如汗牛充棟，不能不制止。

佛教各別解脫戒律中，為了保護其他人，提出遮罪，制立遮戒令聲聞弟子不得作。將護他，主要是令其他眾生未淨信者令生淨信，已淨信者能增長，光揚佛教的弘傳。佛世時，教導的主要對象是出家眾，因此，多以出家對象身份作教導，而在家眾除了參考出家眾，作適度的調節學習外，在此更應與聲聞共守遮戒，同等修學，無有分別。為什麼呢？因為聲聞以自利為主，尚且不棄捨遮戒，目的為了將護他人而守戒，令有情未信者信，已信者增長，並加以學習，更何況菩薩以利他為先，更應共同遵守這些遮戒。

二、與聲聞不共學戒

若諸菩薩安住菩薩淨戒律儀，如薄伽梵於別解脫毗奈耶中，為令聲聞少事、少業、少希望住，建立遮罪，制諸聲聞，令不造作。於中菩薩與諸聲聞不應等學。何以故？以諸聲聞自利為勝，不顧利他，於利他中少事、少業、少希望住，可名為妙；非諸菩薩利他為勝，不顧自利，於利他中少事、少業、少希望住，得名為妙。

如是菩薩為利他故，從非親里、長者、居士、婆羅門等及志施家，應求百千種種衣服，觀彼有情有力、無力，隨其所施，如應而受。如說求衣，求鉢亦爾。如求衣鉢，如自求種種絲縷，令非親里為織作衣，為利他故，應畜種種憍世耶衣、諸坐卧具，事各至百，生色、可染百千俱胝，復過是數，亦應取積。如是等中，少事、少業、少希望住，制止遮罪，菩薩不與聲聞共學。安住律儀淨戒菩薩，於利他中，懷嫌恨心、懷恚惱心，少事、少業、少希望住，是名有犯，有所違越，是染違犯。

若由懶惰、懈怠、忘念、無記之心，少事、少業、少希望住，是名有犯，有所違越，非染違犯。